

# 发挥优势 找准位置 积极主动配合政府搞好再就业工程

省总工会主席 张 艳

近几年来,随着我省产业结构调整和企业改制、改组及资产重组力度的加大,下岗、失业职工的人数逐年增多,加之我省及周边省份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大量向城市转移,进一步加剧了城市职工分流安置和再就业的压力。由此,再就业工作已成为党和政府及社会各界共同关注的热点问题。自1994年省委、省政府提出实施再就业工程以来,我省各级工会积极配合政府推动再就业工程,探索工会参与并推进下岗、失业职工再就业工作的路子,取得了一些成绩。几年来,各地工会深入开展调查研究,参与政府有关法规和政策的制定;积极创办各级职工职业介绍机构,开设职工扶贫解困市场和扶贫摊位,发展工会企事业,介绍、安置下岗、失业职工和企业富余人员及其子女11.6万人;在女职工中开展“姐妹情、献爱心”活动,筹集下岗女职工再就业发展基金,帮助5.8万名下岗女职工重新就业;举办各类培训班,累计培训职工18万人次;全省工会共建立职工扶贫组织500余个,筹集“送温暖工程”基金7046万元,用于扶贫帮困、救济扶助失业、贫困职工或开展生产自救。积极组织开展职工互助补充保险活动,其中16万职工已享受到各类补充保险待遇。实践证明,工会组织发挥自身优势,积极配合政府做好下岗、失业职工的再就业工作,促进国企改革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,是大有可为的。

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,随着产业结构调整和国有企业改革力度

加大,以及“鼓励兼并、规范破产、下岗分流、减员增效”政策的实施,下岗失业职工人数的进一步增加,下岗、失业职工再就业工作面临的形势将十分严峻。各级工会要以高度的责任感,满腔热情地做好下岗职工的安置,积极主动地配合政府搞好再就业工程。

(一)充分认识再就业工程的重要性,把参与和促进再就业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。工会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,是职工群众利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,积极参与和促进下岗、失业职工再就业,是新形势下坚持和发展工会工作总体思路的重要内容。下岗、失业职工曾经为企业的生产、改革和发展作出过贡献,现在这部分人下岗待业,一些人生活困难,情绪不稳,因此,解决这些人的再就业,是关系到改革的成败,关系到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,关系到职工队伍和社会的稳定。各级工会必须把促进下岗职工再就业工作作为“讲政治”、稳定职工队伍进而稳定社会的一件大事,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的重点,列入重要的工作日程。省总工会将成立促进下岗职工再就业协调领导小组,加强对这项工作的指导和领导。

(二)搞好“源头”参与和监督,推动再就业各项政策的落实。实施再就业工程是一项复杂、艰巨的社会系统工程,涉及面广、政策性强、难度大。省政府先后出台了包括《江苏省(国有企业富余职工安置规定)实施办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职工解困和再就业工作

的通知》在内的多项扶持下岗、失业职工再就业的优惠政策。这些政策的出台,推动了下岗职工的再就业和生产自救。但是,在某些地方、某些部门,仍然有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的现象。当前,摆在工会组织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是,继续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健全、完善已出台的政策,尤其是根据目前就业、再就业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,参与有关再就业政策的调整,参与制定企业兼并、破产、调整、改制中职工分流和再就业的工作计划,参与制定企业破产预案,参与制定规范劳动用工、劳动分配和劳动力流动的法规,参与制定保障职工基本生活等政策措施。通过各种渠道,及时反映企业职工的意愿和呼声,协助政府检查落实已经出台的有关政策。要协助政府严格把好企业经济性裁员的关口,防止用人单位随意裁员和随意让职工下岗待工。企业兼并方案要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。协助劳动部门规范用工行为,防止歧视和压低再就业人员劳动报酬等现象的发生。

(三)发挥工会组织的优势,为下岗、失业职工再就业创造条件。一是继续创建和办好工会职业介绍机构,省辖市和职工较集中的区、县应尽快创建起工会的职介所(站)。增强其分流安置失业职工的功能,为下岗职工牵线搭桥,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。二是更好地发挥职工扶贫贸易市场、解困市场和工会企事业对再就业的作用。有条件的地方工会要积极开辟职工解困市场,发展工会企(下转第39页)

(上接第 40 页)事业和各类经济实体。暂不具备条件的,也要争取政府协调,在其他市场中开辟部分扶贫摊位,为下岗职工自谋职业提供方便,为他们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。三是加大宣传力度,改变社会和用人单位对下岗职工的偏见及不切实际的用人标准,为下岗职工再就业营造更好的社会氛围。同时教育广大下岗职工转变择业观念,破除只有进国有企业才算就业和等待国家、企业安置的思想,引导下岗、失业职工走自谋职业、自强自立的再就业之路。四是进一步做好以下岗和失业职工为主要对象的转岗、转业和业务技能培训。要充分发挥工会大中专学校、

文化宫等阵地和技协组织技术人员集中的优势,形成多层次、多渠道、多形式的培训网络,根据市场和职工的实际需要出发,开展对下岗、转岗、在岗职工的培训,提高失业和下岗职工的业务技能及再就业竞争能力。

(四)以送温暖工程为载体,建立包括促进再就业机制在内的职工互助补充保障体系。“送温暖工程”,是包括促进下岗职工再就业,对困难职工进行扶持,保障其基本生活在内的一项综合性、系统性工程。其主要目的是,通过工会的工作及社会各界的努力,对特困职工的基本生活给予必要的保障,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职工群众的心

坎上。其实施目标是,经过努力,用五年左右的时间,围绕发展职工生活救助、促进再就业、职工互助补充保险、职工生活福利等内容,初步形成对国家社会保障体系具有补充功能的、职工群众互助互济性质的、符合我省实际的职工互助保障体系。我们工会组织将在省和各地政府的关心、支持下,对在“送温暖工程”中创造的各种扶贫手段和帮困实体,如职业介绍和培训机构、互助补充保险组织、扶贫基地、解困市场、消费合作社等,从健全运行机制,切实强化管理入手,不断扩大规模,增强自我发展能力,逐步形成体系并在帮困及促进再就业工作中发挥更大的作用。